

北京市大兴区高米店街道 2019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第五十条之规定，制作本报告。

一、总体情况

1. 主动公开情况

2019 年，高米店街道通过政府信息网公开信息 963 条；通过微信公众号“大兴高米店街道”发布文章 453 篇。

2. 依申请公开办理情况

全年共受理依申请公开 1 件。

3. 政府信息资源规范化、标准化管理情况

高米店街道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建立《高米店街道政务公开工作制度》，成立政务公开工作小组，由分管政务公开工作的领导兼任，成员由街道各部门主要负责人组成，工作小组下设办公室，设在街道综合办公室。

4.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将“大兴区人民政府”网站和“大兴高米店街道”微信公众号定为两个公开平台，详细规定政务公开信息报送范围，严格报送安全审核程序，明确本单位政府新闻发言人、网络新闻发言人，规范会议开放管理，明确公报管理，强化政务公开全清单动态更新管理，完善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变更报备机制。

5. 政府信息公开监督保障及教育培训情况

高米店街道将政务公开纳入本单位工作考核，主要领导年度研究政务公开工作 3 次，开展培训 4 次。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0	0	0
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0	0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行政检查	0	0
	行政确认	0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0	0
行政强制	0	0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0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万元，保留四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22	600.7364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 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	0	0	0	0	0	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1	0	0	0	0	0	1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1	0	0	0	0	0	1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是我街道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还有待提高。1. 信息公开的涉及面还不够宽，部分工作落实公开情况待加强，存在公开信息“不平衡”的现象；2. 部门间相互协调性不够强，缺乏统一规划和联动机制。

二是高米店街道将根据现存问题逐一进行改进。1. 加强领导重视程度，细化责任分工，做好街道政务信息公开提升改进工作；2. 结合办事处职能，对照全清单认真梳理清查，对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逐条对照，全面强化政务信息公开工作；3. 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作为街道2020年的重点工作，加强部门间合作与联系。街道将持续促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化、规范化，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有序开展。

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首都之窗”）网址为 <http://www.beijing.gov.cn/>，如需了解更多政府信息，请登录查询。